

证券代码：872588

证券简称：宏基铝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徐建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（董事长代理）兼为公司董事并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